

年

卷

期

2

1-6

第

第

第二卷合訂本  
民國三十四年一月至十二月

# 社會工作通訊

月刊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社發行

R  
505  
1041

#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第二卷合訂本要目

## 第一期

本刊周年紀念贅言.....	劉崇齡
三十四年度社會行政方針.....	谷正綱
三十四年度的社會福利工作.....	謝徵孚
三十四年度的組訓工作.....	陸京士
三十四年度合作事業的動向.....	壽勉成
社會統計工作之檢討.....	汪龍
二年來浙省災害振濟概況.....	傅關泉
序「英國倫敦的救濟院」.....	卞宗孟
讀過「邊疆社會工作」以後.....	寶季良
救濟院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十三年度各省人民團體幹部暨會員訓練人數一覽表	

## 第二期

谷部長在國府紀念週報告救濟黔桂邊境難胞經過	谷正綱
中國農民運動的展望.....	盛世才
慶祝農民節.....	陸京士
農民節論農會組織問題.....	陸京士

603645

農會和農業推廣.....	林平
辦理育幼事業經驗談.....	宋鼎
幾種國產病虫藥械之研製經過與應用.....	吳福楨
「戰時合作事業」述評.....	楊學彤
農民問題座談會紀要	
技師公會組織須知	
三十三年度糧食增產成績統計表	

### 第三期

三十四年度之人力動員工作.....	賀衷寒
三十三年度各省市人民團體幹部會員訓練工作述評.....	陸京士
社會救濟法實施成效之檢討.....	張翼鴻
冬令救濟事業概述.....	符滌泉
我國善後救濟工作的展望.....	唐允舜
谷部長督救黔桂難胞輯要.....	崇齡
流民陣裏的陽光.....	中央日報記者
論美國不虞匱乏的計劃.....	陳禮頌撮譯
善後救濟總署組織法	
社會部直轄社會救濟機關留養及住院人數一覽表	

### 第四期

兒童福利就是民族福利.....	谷正綱
全民政治與所謂勞工的民主.....	張鐵君
請速完成職業團體組織.....	陸京士
對於統計應有的概念.....	汪龍
我國當前人口情勢的危機.....	劉崇齡
如何擬訂公務統計方案.....	李慶泉
國民義務勞動法研究.....	馮崇德
湘桂內遷難民就業問題選樣研究.....	竇季良
生活費指數之意義與編製方法.....	劉坤閻
縣救濟事業之回溯.....	胡馨芳
日本戰事初期之社會行政.....	陳煜堃
社會部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辦法	
社會部統計處與各司局辦理登記工作聯繫辦法	
全國漁會及其會員數一覽表	

第五期

戰後中國勞工問題.....	譚小岑
商業勸工會與工業獎勵.....	李劍華
我國人口政策中的兩大問題.....	劉崇齡
簡化比較法——統計的功用.....	吳大鈞
勞工福利與民生主義.....	唐國瑞

豐童學前期間聽力之測驗與訓練.....	陳木齋
家計調查經驗談.....	戴自培
世界工會大會的經過.....	任扶善
合作運動綱領	
利用義務的勞動興辦水利實施辦法	
社會部直轄職業介紹機關求才求職及介紹成功人數一覽表	

### 第六期

宋代的社會救濟行政.....	黃仲翔
西康社會透視.....	張為炯
我國土地制度的沿革.....	劉崇齡
國際勞工局與新國際機構之關係.....	任扶善
各國勞工政策透視.....	余長河講
內任社會服務處業務之動向.....	潘永年記
六全大會重要政策綱領選錄	張維
私立救濟設施減免賦稅考核辦法	
社會運動機構一覽表	

### 第七期

為舉行社會救濟事業第一期總檢查告各級社工人員.....	谷正綱
民族保育政策綱領的我見.....	劉崇齡

勞工政策綱領的我見.....	余長河
農民政策綱領的我見.....	寶季良
社會安全初步設施綱領的我見.....	陳禮頌
中國合作運動的趨勢.....	壽勉或
如何推行新生活運動.....	吳雲峯
合作組織與善後救濟.....	王紹林
第二十三屆國際合作節宣傳大綱	
合作社法施行細則	
全國合作社數及社員數一覽表	

## 第八期

谷部長在參政會七月十二日報告社會部施政要點	
六全大會對於政治報告之決議案	
參政會對社會部工作報告審查意見	
怎樣辦理社會救濟事業總檢查.....	張翼鴻
社會保險主要問題的商榷.....	王激葵
農民政策實施的一個重要問題.....	朱衝濤
戰後社會救濟與復員.....	刁勁波
寓實驗於救濟.....	卞宗孟
美國社會安全法簡述.....	黃德鴻譯
英美兩國社會安全計劃的比較.....	陳禮頌譯

社會救濟事業第一期總檢查實施辦法

社會工作人員訓練辦法修正條款

三十四年四至六月人民團體訓練及幹部訓練人數表

### 第九期

谷部長對社會部第一次會計業務檢討會議訓詞

黃次長對社會部第一次會計業務檢討會議訓詞

社會福利的意義與實施

人力登記實務

戰後我國維持高度就業水準問題芻議

從推行義務勞動談到憲政實施

善後救濟中之老殘問題

一年來的重慶職業介紹所

英國社會安全計劃

收復地區合作社假登記及假登記合作社推行辦法

全國各種各作組織社數社員數及股金數統計表

### 第十期

社會復員的初步措施

復員期的主要福利設施——復員服務

復員期中職業介紹談

張鴻鈞

王慕陶

潘永年

賀以文

卞宗孟

曹培隆

吳學峻譯

谷正綱

張鴻鈞

曹培隆



社會事業與社會建設.....	黃德鴻
社會救濟工作人員應有的認識與努力.....	孫庭蘭
一年來急救兒童工作.....	章牧夫
北碚自由職業兒童研究.....	萬惟楨
健康與營養.....	鄒壽昌譯
農運工作難於推動之癥結暨改良芻見.....	曾時中
收復地區人民團體總登記辦法	
福建省各縣市區建立救濟事業特種基金實施辦法	
社會部視導服務規則	
全國職工福利設施單位表	

## 第十一期

復員期中民衆組訓工作之重要.....	王家樹
川北鹽工保險業務改進之商榷.....	周光琦
戰後民訓工作改進芻議.....	劉暢
一年來之蘭州社會服務處.....	王振九
英國工業傷害保險計劃綱要.....	黃德鴻譯
英國社會服務工作與福利事業之演進.....	鄒壽昌譯
本黨社會政策的特質.....	劉昆祥
公務員考績條例	
律師法施行細則	

後方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辦法

收復地區調整工資辦法

二五減租辦法

社會部復員委員會組織規程

全國人民團體一覽表

### 第十二期

由政治風氣到社會風氣.....劉崇齡

社會復員中的合作事業.....壽勉成

當前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謝植綱

復員期間的社會建設.....竇季良

論守法.....馮夢萍

社工人員進修問題之商榷.....張性如

上海光復前後.....陸京士講

國勞大會漫記.....伍天崎記

英政府社會保險計劃綱要.....朱家讓

顏色在聾啞教學上之應用.....黃德鴻譯

英國青年就業機構計劃.....陳木齋

收復區光復區合作組織整理辦法.....黎樹棠譯

社會部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

社會部接收敵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

輔機員公會組織須知

# 社會工作通訊

卷二 第一 期

刊 月

## 第二卷 第一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 目 錄

本刊周年紀念贅言…………… 劉宗齡

專 論  
三十四年度社會行政方針…………… 谷正綱

三十四年度的社會福利工作…………… 謝徵孚

三十四年度的組訓工作…………… 陸京士

三十四年度合作事業的動向…………… 壽勉成

社會統計工作之檢討…………… 汪 龍

#### 社工紀實

二年來浙省災害振濟概況…………… 傅闕泉

#### 書刊介紹

序「英國倫敦的救濟院」…………… 卞宗孟

讀過「邊疆社會工作」以後…………… 竇季良

#### 法令選載

救濟院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 簡 訊

社工消息(十五則)

人事動態(二則)

#### 問 答(六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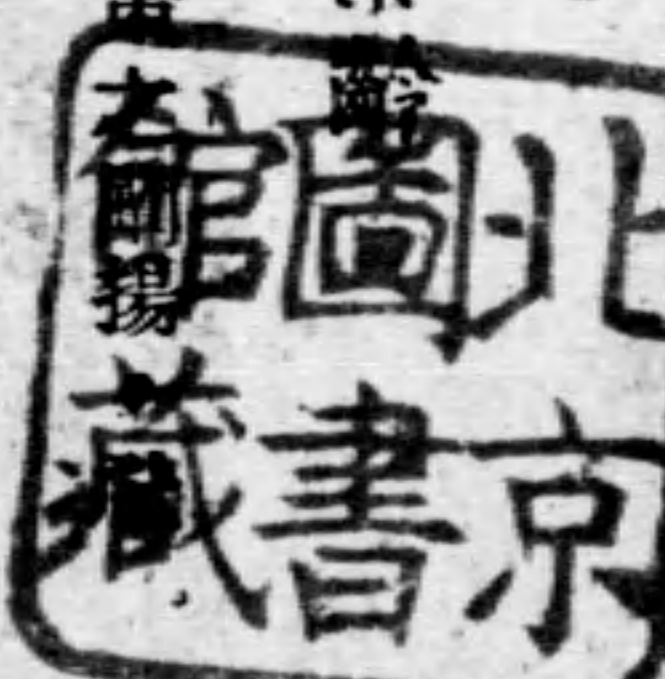
#### 圖 表

三十三度各省人民團體幹部暨會員訓練人數一覽表

#### 編後記

# 本刊周年紀念贅言

劉宗



本刊編印之旨，於上年一月創刊號中，曾揭以奉告社會人士矣。吾人所謂「社會政策」會法令之詮釋，工作技術之研討，社會需要之探求」諸端，稽之本刊過去一年來之紀述，尙覺有所未盡。際茲發刊周年紀念之期，謹將吾人今後之冀望，臚陳於下：

一、戰時社會，情況特殊，關於社政實施之方針，戰後社會復員之計劃，本黨社會政策之闡揚，與乎一切工作之指導，誠有賴於黨國先進及主管長官與學者專家作更進一步之啓發。

二、工作經驗，實爲增高工作效率之主要因素。關於績效之檢討，技術之商榷，與乎各種心得之交換，一切疑難之解釋，均有賴於中央及各地從事社政社工同人作更忠實之報導。

三、迅速確實，爲工作第一要義。本刊同人，能力淺薄，對於本刊按月編校發行及社中日常瑣務，如會計收支與乎催稿催印等事，雖屬勉力以赴；然而汲短綆深，時慮隕越，今後工作，實有賴於作者讀者與全體社政社工同志作更善意之匡助。

上述三點，乃本刊本年度工作上最殷切之冀望，當茲三十三年元月刊編印之時，正值本刊周年紀念，謹瀝陳如上，至祈愛護本刊人士，有以教之。

## 三十四年度社會行政方針

谷正綱

社會行政的終極目的，在建設有組織、有生機、平等、自由、富裕、康樂的現代社會。社會部成立以來，已逾四載，凡所設施，咸趨此的。惟「抗建綱領」，雖規定抗戰與建國齊頭並進；而時際非常，要當以「爭取勝利」為第一，抗戰的形勢，隨時間而有變遷，社政的方針，亦當因年度而為損益。

今為三十四年度，抗日的民族革命戰爭已進入第九年，由於抗戰局勢順利的發展，國家一切施政，首須適應當前需要，配合軍事反攻，以爭取最後勝利。其在建國方面，完成地方自治各項基本條件，以建立憲政實施之基礎，亦為本年度共同努力的目標。社會部本此認識，經擬具三十四年度施政方針，呈奉國防最高委員會核定實施，本年度一切政務之推行，自當以此為根據。茲值歲首，特將所訂社政方針略加敘述，以告我社會工作同人，所願我社會工作同人齊一步驟，努力工作，以達成當前的任務！

(一) 普遍並健全職業團體之組織，以配合戰時經濟政策之推行。抗戰已到最後階段，經濟尤重於軍事；而戰時經濟政策的推行，必須運用職業組織的力量。否則經濟管制，末由確實而嚴密，不但無以安定民生，且將無以充裕軍實。因此，本年度的社政方針，首在繼續以往之計劃，普遍並健全職業團體之組織。語其要目，約有三端：一、為發展農會組織；二、為發展工會組織；三、為工商團體管制。抑普遍并健全職業團體之組織，除貫徹戰時經濟政策以外，尚有團結民力，發揚民權，以培植憲政基礎的意義，此亦吾人所當知者。

(二) 倡導並改進各種社會救濟社會福利事業，以應戰時及戰後社會之需要。紬繹民生主義的真義，社會救濟事業與社會福利事業之推行，應為政府的責任。況在戰時，肝腦塗地，田舍為墟，老弱轉乎溝壑，

民命新於轉寒？政府有重社會救濟與福利事業，實接所以維護民生，安定社會，間接即所以鼓勵民情，增進戰志。本年度社會部計劃實施的工作：一、為廣展救濟與福利設施，擴大收容數量；二、為整理地方慈善團體，改進地方救濟及育幼設施；三、為普遍發動社會力量，擴展社會救濟及福利事業；而於復員期間善後救濟工作的準備，亦將配合國際計劃，積極從事。

(三)充實合作業務，注重農工生產合作。合作事業乃三民主義社會經濟建設的基石，在戰時，一面為集中并配給物資之機構，一面有增進生產，平抑物價，減少剝削，安定民生之功能。本年度社會部為期達成上項任務起見，將恢宏以往積累的成果，繼續謀合作業務的充實，并注重農工生產合作。其具體規劃，為：發展各級合作社，尤其農工生產合作，增加社員與社股，健全合作金融系統，擴充供銷業務。

(四)切實管制人力，積極推行義務勞動，并注重改善征工辦法。求戰力的充實，其途徑不外乎物資的增產，供應，與人力的管制，使用；而物資的增產，供應，仍有賴於人力。故人力動員，在戰時，實為國家的要政。且義務勞動之推行，所以奠立地方自治的經濟基礎，在建設工作中，尤有其重要的意義，其作用不止於裨益抗戰而已。本年度社會部人力動員的業務計劃，在大體上仍繼續上年度的方針，以管制人力，與推行義務勞動兩項為中心。

## 三十四年度的

謝徵孚

# 社會福利工作

社會福利工作，為社會行政之重要部門，其最大目的，在增進社會幸福確保社會安全，解決各項社會問題，使其為合理的進步的發展，此種專業設施，不論任何時期，皆當重視；而在戰時，需要更為迫切。

三十四年度是中華民國的新生年，決定勝利，同時也是最艱苦的一年。一切工作，都是為了爭取勝利，為國家，民族求得光榮而永久的和平。所有社會工作人員，都要在這個大前題之下去努力，所有社會福利事業，都要

一齊配合運籌的方針。

因此，我們決定三、四年度社會福利工作的重點如下：

(一)積極辦理社會福利救濟以解除人民因戰事所受之痛苦；

(二)普遍開展戰時社會服務以適應當前的需要；

(三)積極推展兒童福利事業以保育民族幼苗；

(四)準備實施收復地區善後復員工作並建立社會安全制度；

(五)加強國際有關社會福利事業之聯繫與合作。

###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濟

以我國目前的社會實際情形而論，人民的迫切需要，第一就是救濟。因為戰爭已達八年，所有前後方的人員，因戰事關係所遭受的損失與犧牲實在很大，救濟乃成了戰時極重要的行政。此次湘桂戰區撤退難民，情形慘苦，幸賴本部長親往前方，主持救濟，對於搶救、疏運、安頓，都極為有計劃的，有步驟的實施。結果，許多人在苦難中獲救了出來，隨時恢復了他們的正常生活。這不僅表示了國家對人民真正負起了救濟的責任，解除了人民許多的痛苦；而直接所生的影響，實大有利於我們的軍事反攻。我們深信戰時的救濟工作，一定

要本部長這種精神與方法，繼續做去，才可以說確實配合了抗戰的需要，這是最重要的一點。

其次，關於我國整個社會救濟事業，自社會救濟法公布，經本部積極督導推行以來，漸趨健全發展之途徑。全國救濟設施迭有擴增，現救濟院所已達一、一一〇單位，慈善團體已達一、八二五單位。而兩年來各地辦理冬令救濟的成績，在建立新的救濟制度以後，表現最為具體，計全國共發放代金及實物總值在七萬萬元以上，這可引為欣慰的。今年我們仍須繼續努力推行社會救濟法，普遍發展社會救濟事業以解除人民因戰事所受之痛苦，並奠定社會救濟事業的基礎以利善後救濟之實施。

其具體計劃，大略如下：

第一、本年度我們要積極發動社會力量配合政府力量盡量擴增各地救濟設施。為此，各省市縣政府應各就當地情形擇定一適當時期，聯合有關方面發動募捐運動籌集經費以興辦或充實一種到數種於社會救濟或其他福利事業。並應切實保障公私救濟事業經費，審核其用途以徵信於社會。同時各地方政府自身亦應寬籌經費積極舉辦救濟事業以示倡導。

第二、為切實改進救濟方法。我們對直屬實驗救濟的工作，要特別加強並督促獎勵各省充實以舉辦實驗

救濟院、俾實驗研究期，能獲得良好的成果，尤涉重積  
救濟精神之發揮，俾其能化無用為有用，變消費為生  
產。

第三、社會救濟法所定的各種救濟設施，雖已經倡  
導但尚未普遍辦理，例如平民住宅，婦女教養所等，多  
付缺如。本年度我們應設法籌設，使各種救濟設施為平  
衡的發展，各種社會病態均有適當的補救與矯治。

### 二、普遍開展戰時社會服務

社會服務是一種範圍最廣泛，運用最靈便的社會福  
利事業，抗戰以來我國社會服務事業，因應需要，急速  
發展。現全國社會服務處已達千處以上，普設各地。今  
年我們應該向戰時社會服務方面普遍開展，使社會服務  
工作能更確實的適應戰時社會的需要。

戰時社會服務：在戰區社會服務處的工作，是婦孺  
老弱者的搶救，避難者的扶助安頓，解業者者的輔導謀生，  
傷兵的救護，征募慰勞以及其他安定戰區社會秩序與便  
利或協助作戰的服務工作，在後方社會服務處的工作是  
過境軍隊的慰勞，過境難民的救助，榮譽軍人及其家屬  
的服務等等。

上列各種戰時社會服務工作，各地社會服務處均應  
照環境需要酌量舉辦，並應注意辦理是項工作，必須與  
各有關機關團體切取聯繫，發動民衆合力推行。必要時

可酌設戰時服務站或戰時服務隊以應急需。因為戰時社  
會服務必須採取社會運動的方式和運用機關的機構才能  
及時普遍迅速的開展。

### 三、積極發展兒童福利事業

兒童問題是當前一個最嚴重的社會問題。由於抗戰  
的持久和國民經濟的貧乏，不但棄嬰遺孤的數目日在增  
加，就是一般兒童的保護和教養也大感困難。我們對此  
民族幼苗，應該怎樣的予以救護和培養，使成爲心身健  
全的國民來繼承並光大我們祖國的工作。我們常說：「  
兒童福利，就是民族福利」。這句話是十分正確的。

本部對於兒童福利事業向極注重，本年度仍將全力  
以赴，促其發展，我們努力的目標約有下列三端：

一、完成制度：要使事業健全的發展，必須有完善  
的制度以爲規範。關於兒童福利制度，年來本部已陸續  
訂頒各項重要法規方案以爲實施的依據，並經審慎研究  
擬就兒童法草案一種爲兒童福利建立一完備之制度。此  
次草案即可呈轉立法機關審議，預計本年內可以完成立  
法程序，頒布施行。又全國育嬰幼機關設施標準，方案  
草案全國育幼機關逾齡兒童升學就業辦法草案等不久亦  
可頒行。此外我們擬對兒童福利有關之新論方法，詳加  
研究，隨日改進。

二、積極救護棄嬰遺孤年來各地育嬰育幼設施迭有



實施憲政之際，提高人民政治常識，充實四權行使之能力，使人民團體具備成爲實行民權政治之基層機構之一，尤爲當前訓練工作之第一要務。

再次就社會運動方面言：組織、訓練、運動，原爲一個整體之三面，必須密切配合，相輔相成，過去人民團體之一般活動均無大都偏重於業務方面，而忽略對於戰時社會運動之推行。雖然人民輸財出力，確具熱忱，然在社會風氣與民氣表現，仍少戰時應有之蓬勃緊張氣象，目前勝利之期日益接近，然困難亦必日增，尤以士兵生活及貧民疾苦爲甚，凡此均須政府與人民通力合作，以圖補救，始克奏效。「救死扶傷」「節食盡漿」原爲我先民固有之美德，出力出錢，參加抗戰，亦屬國人同具之心願。倘能因勢利導，加以發掘，則此無形之社會潛力，必能蔚爲無限之戰鬥力量。此後指導社會運動，應循此目標，特別着重慰勞救濟及軍人服務運動，而人民團體，尤應動員全力以赴。使自私自利奢侈淫靡之風氣，爲之不殘。人人樂於輸財出力，以服務國軍，救助難胞爲己任，而達成活力充沛肅熱烈之社會風氣。

以上所舉，僅就施政要點，略加論述；至於組訓立法之補充，工作技術之改進，自亦爲今後應加深切檢討者。組訓工作，任務艱鉅，一切設施，重在基層，尤願我全國基層社政同志。咸體新衷，而共勉之。

## 河南情慘災重

### 省府呼籲籲救濟

河南省自敵寇進犯，旱蝗水等災復相繼爲患，民不聊生，慘况空前，亟待施救，本刊頃接該省政府來電呼籲救濟，茲將原電轉錄於下，尙祈社會熱心人士踴躍輸將，如有捐款，請逕匯河南省政府民政廳查收。

「大公報、中央通訊社、社會部社工通訊惠鑒：本省中原大劫後，復繼旱蝗水虫等災，災民衆多，拯救爲難，必須發動社會力量，始克有濟，本府有見及此，曾經通電各方共同募款，廣爲配振，現屆嚴冬，待振孔殷，有關各方，多已匯到府，素諳貴社省痼疾在抱，顛瀾爲懷，尤希努力勸募，早日賜匯，并將已募款物數字先行電示，以便統籌核配，無任感荷。河南省政府世內正乙」。

其他企業組織方面，着手實施。同時勞工福利之切實推進，工礦安全與衛生之檢查業務，均與社會安全有關，自當同時並進。至於職業介紹工作，各項制度與技術方法，本部已於近數年來，有所規劃，並試為推行，頗著成效。惟此項實際業務，尚待積極開展，這是建立社會安全制度的第一個重要的基石，是所有福利事業最富於積極性的一種設施，我們自當特別致力於此，使社會建設，漸次走向成功之路。

五、加強國際有關社會福利事業之聯繫與合作  
現在，社會福利的實施，社會安全的促進，已成為世界各國共同的理想，共同努力的目標。因此，我們有許多的工作，必須加強國際合作，彼此取得密切聯繫。第一是事務方面的合作，如善後救濟，聯合國已有健全的組織，完備的計劃，充足的經費與物資，我們一定要與之配合實施，才能產生良好的成果。

第二是技術方面的合作，我們可能在本年度繼續派遣社會福利工作人員赴國外研究考察，同時我們也歡迎國際間的社會福利事業專家來華，協助我們推進各項工作。

第三是行政方面的合作，如歷屆國際勞工會通過的國際勞工公約，我們應即切實加以辦理，并付諸實施，凡已經我國政府批准的公約，應依現在實情，更加檢討，擬定辦法，分期施行；其未經批准者，應加整理，完成立法程序，這是我們在社會行政上所負的國際義務，我們應切實履行，藉以提高我們的國際地位，增進我們的國際信譽。

三十四年度社會福利工作的重點略如上述。要之我們的社工作非常繁重；我們的任務非常艱鉅，願與各地社政政工同志互勉互勵以觀厥成。

## 三十四年度的組訓工作

陸京士

歲月易逝，又是一年。檢討過去一年中，組訓工作之實施，雖在艱苦條件之下，仍有不少顯著之進展，舉其荦荦大者而言：如農工商各種職業團體之組織，在量的方面，均有迅速的增加，尤以工商等團體，各地大部已告完成，且各團體之會務，亦已由充實組織階段而進入開展業務之途程，如確立農會轉放農貸辦法已在陝川兩省

，舉行獲得顯著之成效，即其一例。去年第二十六屆國際勞工大會，我國勞工代表獲選為理事院勞工組理事，亦屬工會對於國際聯繫工作成就之明證。此外如人民團體書記之普遍派選，幹部及會員訓練人數，卅二年度增加兩倍以上，各種自由職業團體法制之完成及勞資運動之蓬勃，不惟為組訓工作之一大進步，實亦國家前途之可喜現象。惟瞻顧國內外局勢，艱苦之途將尚甚遙遠，組訓工作之任務，亦將日益加重。我全國社政同人，職責所在，自宜益加惕勵以完成此項大使命，茲值歲首，願略述今後組訓工作施政重點所在，以資共同努力之指針。

光就組織方面言：各種職業團體之組織，年來均有增加，前已述及。惟我國目前尚為一農業社會，廣大之民力，隱伏於農村，無職就戰時動員及戰後建國着眼，均須使廣大之農民受現代化洗禮，組成強固之整體，接受集體生活之鍛鍊，使成健全之公民。因是，加強農會基層組織，應為當前組織工作之中心。過去中央曾有兩年內，完成地方自治之決定，社會行政檢討會議，為配合此項決策，亦決議於兩年內，完成全國農會組織。本年為兩年屆滿之期，全國後方各省之縣鄉市區農會，必須如期全部完成，並切實實施加強農會基層組織及業務辦法，擴大吸收農民入會，使農會成為真正代表農民利益之機構，而不致為地方土劣所操縱。農會會務，着重與農業推廣，農業合作及農貸業務配合，儘量運用農會為其設施之機構，至於工會及工商業團體，一面當求其繼續發展組織，同時仍應配合管制政策，協助動員業務之推行，各種自由職業團體，應普遍發展，同時完成其全國聯合之組織，以應動員之需要。此外社會團體，仍本一貫之扶植政策，如其能發揮最大力量，對國家社會有所獻替，惟在指導原則上，應不求其量的增加，而求質的精良，無論宗教慈善文化學術等團體，均應鼓勵各界之優秀份子參加，使其力量集中，發生領導作用。

其次，就訓練方面言：訓練的本意不僅在於培養團體幹部提高人民智識水準，更重要的，還在於加強團體組織選拔人才。過去訓練工作，固然已經相當普遍，但對於選拔幹部和運用幹部這一點，顯然沒有做得切實。今後必須注意受訓人員中之優秀份子，運用通訊及其他方式經常與之發生聯繫，培植其在團體中之地位，使其在羣衆中建立信仰，間接就加強了團體的組織力量，同時也可使幹部人才發生新陳代謝的自強作用，而團體因此可以隨時獲得新的活力。至於訓練方式，應依照行政院頒行的統一訓練辦法，同一性質的訓練，力求配合或聯合舉辦儘量避免重複，以節民力。訓練內容，仍應以民權訓練，生活訓練並重。特別今年中央決定提前召開國民大會，準備

建設，現全國已達七〇三處，但爲適應戰時社會的廣大需要，我們還須積極的督促並補助各地擴增改進育嬰育幼設施，擴大收容棄嬰遺孤，並推展急救戰區兒童工作，以保護此民族幼苗。

三、推展一般兒童福利事業：我國兒童福利是戰時的一種新興事業，因此頗多偏重於不幸兒童的收容救養，對於一般兒童福利事業猶未遑顧及。實則一般兒童福利，較特殊兒童，更爲重要。本部對此問題，非常重視，並曾設置北碚兒童福利實驗區倡導示範，又訂頒兒童福利指導所規程，督促實施，並積極推行托兒制度。

四、準備實施收復地區善後復員工作並建立社會安全制度。

抗戰已進到最後階段，許多淪陷地區將跟着我們的總反攻，隨時收復。這些收復地區既飽受敵偽蹂躪，復經軍事破壞，人民的損失，必然是非常慘重，所以我們應該準備在任何地區收復之後，立即設法解除人民的苦難，使他們得到援助和救濟，有食物衣服和居住的處所，並且預防疫疾和恢復人民的健康。而同時對流亡後方的人民的重返鄉里，以及對其迫切需要的農工生產和主要工作的恢復，也要作種種準備和安置。這樣才可以使受盡了災難的人民，在戰後又可以回復到安定的合理的

正常生活。關於這一點我們將與有關方面，切取聯繫，商擬收復地區善後救濟實施辦法。同時對復員日期的一切社會福利工作，也將有一個具體的計劃，準備實施。

講到社會安全制度，這是人民幸福的保證，世界和平的基礎。現在聯合國家，作戰的一個大目的，就是要求永久和平，集體安全的實現，所謂集體安全，包括兩大部份，一是世界安全，二是社會安全。而社會安全最注重的，第一大家要有就業的機會，第二要有經濟利益的保障，第三要有幸福的享受。各國大多已開始實施此制。第二十六屆國際勞工會議，且建議各國政府，應一致採行。

我國一向重視社會安全，歷代相承「終、用、長、養」的社會理想，就是社會安全制度的一環。本黨三民主義的社會政策，亦在確保社會安全。但是，我們至今尚無社會安全制度的建立，例如職業介紹與社會保險，同是社會安全制度的主體，前者是要使全國人民都可以得到適當的工作，都有固定的收益，後者是要使人民遭遇的各種不幸都有所預防和補救，這兩項工作，我們僅在試行之中，事業與理想，相距甚遠。如果我們經濟社會福利必須走向積極發展的途徑，我們便常朝着這一個大方向走。因此關於社會保險，今年我們希望能把各種社會保險法案，一齊完成，而且希望在各大工廠礦場及

# 三十四年度合作事業「應有」的動向

壽勉成

抗戰已進入第九年代；語云「行百里者半九十」，當此最後勝利即將到臨之際，正是最艱辛困苦的時候；因此，所有國家行政設施，都必須配合這個迫切的情勢，確定方針，勇往邁進，以完成抗戰建國的歷史使命。

合作事業為國家行政的一環，它自必一本三民主義的最高原則，及抗戰建國綱領的提示，確定推進的動向，以便乃號全國合作界同志，集中目標，齊齊步伐，以達成其對於抗戰建國所負的任務。

三十四年度合作事業應有的動向，約言之，不外四端：

第一：必須普遍並健全各級合作組織：合作事業為改造整個社會經濟的運動，所以必須建立一普遍完整的組織體系，並使縱橫配合，上下聯繫，形成一種有機組織，庶能發揮其多角效能。誠以「數量」乃發揮「力量」之一基本因素；比年以來，我們每鄉鎮保一社，每縣一聯合社，每戶一社員之目標積極推進，並按各省市實際情形及需要，編訂「各省市合作事業三年計劃」暨制頒「合作事業工作競賽辦法」自卅二年開始配合實施，已收相當成效，今後仍當廣積推進，以達成預期的鵠的。

各級合作組織除應求其普遍外，尚須力謀其健全，所謂健全，其內容至少包括二種意義，就實質上言：第一合作組織必須能充分表現其自治和平革命的特質，以形成三民主義社會經濟建設的主流；其次，必使合作組織能確實成為執行國策的基本機構；十二中全會決議加強管制物價方案緊要措施案中，曾規定除糧食外所有國家徵實物資，宜交健全的合作社運銷，所以他在實質上的力量，必須能確實擔負此種物資配給的任務；再次，我們知道，現代的戰爭，乃整個國家的總力戰，因此，合作組織必須能切實發動並配合人力物力財力的動員，以適應抗戰的需要，增加國富，培養民力，建立社會經濟的國防；又次，合作組織不僅應發揮經濟上的效用，並應充分發揮其社會的，政治的，倫理的，教育的機能，以達成生產分配合理化，經濟權利大眾化，全國民眾組織化，及社會關係情感化的目標，至就形式方面言：首先他必須完全依照法律的規定成立，並進行各種業務，凡法令規定事項，如各種簿籍的置備，會議的召開等，都必須依法辦理；其次合作組織的一切活動，都必符合真善美的條件，以

期合有一種教育的意義，使每個社員進而至於一般民衆對於合作社發生興趣及情感。

第二：必須加強合作業務的聯繫發展：合作組織普遍以後，如各社業務未能靈活發展，仍不免爲一無靈魂的軀壳，無法達成其應有的使命；必各種合作業務確能配合當前抗戰建國的需要及社會經濟的要求，而後始能表現其組織的力量及功能。惟合作業務的種類繁多，吾人於此又必審察當前形勢，確定中心，悉力以赴，庶能事半功倍，或問此中心唯何？曰：農工生產運銷合作及消費合作是，就農業方面言：諸如米、麥、雜糧、漁牧、棉花、蔗糖、蠶絲、桐油、蠶業等，內而供應軍民食，增進戰力，外而輸出貿易，平衡國際收支，所關甚鉅，故農業合作必須針對此種需要，力謀發展；至若荒地的墾殖，水利的興修，耕地的整理，自應均就各地社會經濟情形，分別採用合作方式，加以推進，以期生產的增加，就工業方面言：基於我國工業落後及原有工廠多在濱江沿海而內遷者爲數甚少的客觀情勢下，運用各種工業合作方式，分別從事紡織，土木、化工、五金、服裝，及日用品的製造，以建立經濟國防，自屬需要，因此種工業合作不僅可採分散方式，一免戰時意外損失，復可利用各鄉村原有手工業基礎，就地取材，自屬輕而易舉。此種工業合作，基於政府的倡導及社會團體的

推進，已收相當成效，今後自應廣積努力，除工業合作本身應再改進生產技術，厲行科學管理，實施聯合配銷，擴大生產數量外，並應力謀與農業合作及消費合作的配合，以期聯繫發展。就運銷方面言：戰時交通阻梗，各地物資供需失調，爲戰時經濟一大缺憾，故貨物的流暢，實爲戰時經濟重要措施之一，惟言運銷，必與運輸、銷售、倉儲、金融等息息相關，而合作事業對此均具有極大功能；近年以來，運銷合作日趨發展，已足徵其對於戰時的適應性，惟今後如何運用合作組織的力量，以謀運輸的流暢，如何改進合作的銷售方式，如何建立網狀的合作倉庫，以及如何加強合作金融的力量，以促進運銷合作業務的發展，自爲今後一重要工作。至就消費方面言：從理論上，吾人固可列舉種種理由，以說明其重要性，即僅從實際情形加以觀察，已足以顯示其在戰時經濟的比重；蓋因我國生產落後，平時農工產品，已未能完全自足自給，一遇戰時，消耗激增，更屬不敷供應，加以一般商人投機取巧囤積居奇，遂使物價日增，對於國計民生，影響甚重，尤以公教人員，收入固定，所受威脅尤大；基於此種客觀情勢的要求及政府銳意的倡導，戰時消費合作，乃得日益發展，且將蔚成政府管制物資平定物價及改善公教人員生活的基本組織。今後政府專管及專賣物資如能悉交消費合作附加以配銷

，則其機能必更恢宏。是以今後對於消費合作組織之發  
佈，必須再求普遍，進貨制度，配銷方式，貨價訂定，  
帳務記載等，亦必再求合理；至若公用設備，諸如頭髮  
、沐浴、醫療等，亦可參酌實際需要，分別設置，以期  
對於戰時經濟能有更大的貢獻。

第三：必須迅速建立完整合作金融制度：合作金融  
乃合作事業的血液，必血液充盈，脈絡貫通，而後合作  
事業乃能滋長；過去我國合作金融，向由各國銀行  
行，省銀行，農民銀行，甚至商業銀行，分別舉辦，既  
無通盤計劃，抑且缺乏專業心理，遂致割裂破碎，遠不  
能適應事業的需要；自實行「銀行專業化後」，所有合作  
金融，乃統由中國農民銀行在「農貸」的名義下舉行，  
惟合作金融種類甚廣，絕非局限於「農貸」的範圍，故  
在合作界方面，久已有迅速成立中央合作金庫，以建立  
完整的合作金融制度的擬議，經中央全會，國民參政會  
，亦迭有同樣決議，是以行政院曾於卅一年遵照中央全  
會決議，令飭社會部，財政部及四聯總處對於統籌全國  
合作金融的專設機構，即行開始籌備工作，經會部奉令  
後，即會同財政部及四聯總處共同成立中央合作金庫籌  
備委員會，現在立法工作業已完成，只待選定理事人  
選，中央合作金庫及其分支應當可在最短期內成立，並  
進而輔設各縣合作金庫，以促進合作事業的迅速發展。

照目前情勢觀察，中央合作金庫可望於卅四年度上  
半年內成立。惟中央合作金庫成立，事關初創，如何  
確定其業務方針，實為重要關鍵。茲就其業務大者，分  
述如次：

一、中央合作金庫應視為特種國民金融機構，專以調劑  
合作事業資金為目的，藉以構成國民經濟制度的主  
力，所以政府必指撥專款，以利運用。

二、合作金融的基本原則為利低期長，故除政府指撥的  
資金外，中央合作金庫應享有發行合作債券的特權  
，中央銀行并有接受其再抵押，再貼現，再保險的  
義務以充裕其資金；此外，中央合作金庫并應倡導  
保險合作，以吸收社會游資。

三、中央合作金庫的業務方針，應悉依合作政策為圭臬  
，合作政策應謀合作金融與合作事業的協同發展，  
合作金融應促進合作政策的執行。

四、合作金融必須全面化及事業化，亦即各級合作金庫  
必統籌各期各種合作金融業務的經營，并完全以事  
業的立場，為經營的指針。

五、各級合作金庫的業務，應針對各級合作社的實際情  
形，貸款時期必須把握時效，貸款數額必須適應實  
際需要，貸款利率必須力求減低，貸款手續必須力  
求簡捷，并應力避普通銀行的一般習慣，以期適應

平民要求。

六、各級合作金庫應扶助各級合作社自給資金之集積，並應與國際合作金融機構取得聯繫，以便利用外資。

第四：必須積極準備復員時期之合作工作：展望時局，最後勝利即將到臨，惟我國經過這次空前戰爭之後，多少工廠房舍，燬於砲火，多少田莊農舍，淪為廢墟，多少人民死亡流離，不僅國家元氣，喪失甚鉅，最大多數的人民，亦直接間接遭受不可數計的損失；合作事業既在戰時已表示其對社會經濟的獨特功能，對於戰後復員救濟及社會經濟建設，自亦負有重大的使命；今後我們對於戰事一旦停止之時，如何運用合作組織供給大量農田肥料，種籽、農具、耕畜，以恢復農業生產；如何運用合作組織改進手工業，並建立各種工業單位，以增工業生產；如何運用合作組織建築各種住宅，以利居住；如何運用合作組織流通暢物供銷，安定物品價格，以便利日常生活；使各種戰後救濟均能趨於積極有效救濟於建設以建設行救濟，均應縝密計議，通盤籌劃，以期發揮預期的效果。

今後合作事業應有的動向，已約如上述，惟欲達成此動向所預期的目標需要的條件尚多：第一必於憲法上明文規定國家為發展國民經濟應積極推行各種合作事業

；蓋憲法乃一國的大法，為一切法律的基礎，其目的在實現現實的各種相互關係，臻於協調合理，以建立三民主義的政治，社會，經濟制度；合作事業的理想及方法，與三民主義的理想及方法，均屬融合，矧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及抗戰建國綱領，均有關於獎勵合作的明文，故憲法上，自不能從闕，以失依據。蘇聯的合作事業甚為發達，其合作農場對於農業生產的增加，其消費合作對於國家物資的配給，殆已奠定戰時經濟及抗敵致勝的重要因素，揆其原因，實以蘇聯憲法上對於合作社的權利地位均有明文規定。合作社為社會基本結構形態之一，故合作組織遂能發揮其多角的機能，前鑑未遠，亟應取法。第二：政府必須確定合作機構為三民主義社會經濟建設的基本機構，當此戰時，尤應規定以合作組織為管制物資平定物價的中心組織，因三民主義經濟制度下的企業形態，應包括國營、民營，合營三種方式。國營方式固可免除私人資本的集中，但一切經濟事業絕非國營所可完全負荷，民營則不免重蹈資本主義的覆轍，故必「合營」始能達成民生主義節制資本平均地權的理想。至在戰時，管制物價為當前重大經濟措施，過去經驗，實非運用合作組織為集中物資配給物資的中心機構，不易達成其目標；加強管制物價方案內對此雖有規定，惜乎有關機關執行不力，合作主管機關權力不及，成效



未能大彰，今後欲求改進，實非有關機關切實配合并賦予合作組織以相當權力不為功。第三：必力謀各級合作行政機關的完整及穩定；目前各級合作行政機關，在中央為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在省為合作事業管理處，在縣為縣政府合作指導室，均有法律根據，應無割裂動盪情事，惟事實上，各省合作事業管理處及各縣合作指導室因少數省份往往借行政機構為名與廢靡常，不僅影響各級合作行政人員的心理，抑且妨害合作事業的發展，今後必須遵照中央決定，力謀省縣合作行政機構的完整穩定，以利合作事業的正常發展。至合作行政經費亦應力求充裕，各級合作行政人員待遇及外勤旅費，必酌予增加，俾便工作的推行。最後吾人願再強調合作金融對於合作事業的重要性。蓋合作事業乃一經濟組織，故必需資金的流通，各級合作社員率多平民，資力不充，雖可力謀增加，但為數究屬有限，故必須運用國家金融力量，成立各級合作金庫，以資調劑。誠以任何國家欲實施大規模經濟建設者，無不以建立金融制度為前提；而事實，各國亦幾無不有合作金融的專設機構，我國合作金融機關尚在籌備，甚盼早觀厥成，俾合作事業更能展開其輝煌燦爛的前程，確實為三民主義社會經濟建設奠立不拔的基礎。

## 本刊啟事

本刊為鼓勵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合作人員訓練所暨全國社會工作人員之寫作起見，特訂定下列辦法各項，公

開徵文，尚祈上述各同志踴躍應徵，惠賜佳作，為幸。

- 一、應徵人以社會部社訓班合訓所畢業學員及現在從事社會工作人員為限
- 二、徵文題目：

1. 本黨社會政策的特質

2. 社會力量應如何發動與如何運用

3. 我對社會行政之經驗及其改進意見

- 三、應徵人可於上列三題中任選一題字數至少為三千字以上。

- 四、應徵文不拘文言白話，惟須新式標點標寫清楚。

- 五、應徵人投稿時應書明真實姓名，現在職業及服務地點，如係社訓班合訓所畢業學員並須註明組別，組別，寄交重慶林森路五九〇號本社收

- 六、應徵文稿一律限於三十四年五月一日截止收稿，遠近均以郵戳為憑

- 七、應徵文稿由本社聘請專家評閱，選取十名，分別酬獎，其酬獎辦法如下：

1. 第一名獎金五千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

2. 第二名獎金三千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

3. 第三名獎金二千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

4. 第四至第十名贈閱嘉樂紙本刊一年十二期

- 八、凡經錄取文稿得由本刊斟酌發表，不再另酬稿費

- 九、無論錄取與否，文稿概不退還，如必需退還者，請於稿端註明，並附足郵票。

# 社會統計工作之檢討

汪 龍

一切政策之決定，需要統計；一切政令之推行，亦需要統計。統計為各項行政所必需，尤為社會行政所不可須臾離。

社會行政何以尤需根據統計？一因社會現象常受錯雜因素所支配，如不應有執簡取繁之統計方法，更無從分析構成社會現象之錯雜因素，從而了解社會問題之真相，決定社會行政之方針，二因社會現象常存變動不定之中，故無從以此例彼，以昔喻今，以一概餘，而有隨時應用統計方法——搜集資料，整理資料，分析資料——以說明事實之必要。

統計與社會行政之關係既尤為密切；然則社會行政所需之統計究為何？政府機關經常應辦之統計，最主要者有二：一為所辦公務之統計（或簡稱公務統計），一為職務上應用之統計（或簡稱應用統計）；前者根據行政經過之數字記錄所編成，後者則除一部份可借助於其他機關之公務統計外，多為直接派員調查所得之結果。社會部統計處歷年之工作亦皆以此二者為中心。為求公務統計之翔實，經先後從事部屬機關統計人員之設置，公務統計方案之推行及公務統計之編製；為求適應本部業務上之需要，經先後舉辦家計、生活必需品價格、工資及社會概況等調查。茲先將過去辦理情形扼要說明如次：

一部屬機關統計人員之設置——「總裁曾經訓示吾人：無論調查統計以及設計組織，統制，都需要人做。一切事務辦得有沒有功效，完全看負責辦事的主管人能否勝任，能否善職……所以人又是一切事業最緊要的前提。」統計處根據此種訓示，深以欲求業務之積極推動，有於部屬機關設置統計人員之必要。四年以來，計已先後於合作事業管理局，勞動局及合作事業管理局所屬之全國合作事業管理局，勞動及合作事業管理局所屬之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三機關設置統計主任，重慶育嬰院、重慶實驗救濟院、重慶習藝所、重慶殘疾教養所、北碚兒童福利實驗區，以及重慶第一第二與陪都、瀘縣四育幼院，重慶、遵義、內江、蘭州、貴陽五社會服務處等十個機關分設統計員，受統計處及所在機關之指揮監督，分別辦理所在機關之統計工作。

二、公務統計方案之推行——公務統計方案實為辦理公務統計之規範。統計處成立後，即經參照本部業務之進展實況及社會行政法規與主計法規之內容，從事勞工、社會、救濟、合作事業各類統計方案之擬訂，現大部均已完成；其業經呈奉核定者，則有勞工類勞資爭議調、社會類人民團體及社會福利之社會服務目、救濟類社會救濟綱之習藝、殘廢救養、育嬰、育幼各目。並於三十一年一月擬訂「社會部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辦法」，呈准施行。另於三十二年四月擬具「社會部統計委員會規程」及「社會部統計處與各司局辦理登記統計工作聯繫辦法」，以明訂統計處與各司局應有之分工與合作以及登記統計之程序，而利公務統計之推行。

三、公務統計之編製——統計處為供各單位對於其主管業務得以隨時檢討其成效起見，特自三十三年七月起，按月將各項公務執行經過之數字記錄，彙編為「社會行政統計月報」。其內容係根據本部主管業務，分為人民團體訓練，社會福利，合作事業，勞動行政四者。其中關於合作事業方面，因業務推行較久，行政系統較為健全，故其統計資料亦較充實；組織訓練方面，自本部公布全國人民團體登記辦法，對於人民團體積極加以整頓以來，其統計數字亦已日臻正確。惟因外在之困難，目前僅有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

西康、河南、陝西、甘肅、青島、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綏遠、寧夏重慶等十九省市及本部直轄人民團體之數字。至於社會福利與勞動行政，則因在我國多屬創舉，一切設施目前均尚在積極倡導與推進之中，故其統計資料亦尚有待於充實。

四、家計調查——家計調查不獨為研究人民生活狀況之所取資，亦為編製生活費指數時選定生活必需品類及其權數之依據。統計處成立之初，即經從事此項工作之籌劃。當時因囿於經費，乃先以工人家庭為對象。經根據後方重要市縣之經濟情形及各業工人分布狀況，選定重慶、成都、自貢、內江、瀘山、萬縣、西安、貴陽、桂林、衡陽、新化、吉安、浮梁等十三處為調查地域，分別派員於卅年九月起開始實地調查，並於卅一年下半年就四川省之農產分佈情形選定江北、忠縣、瀘縣、溫江、南充、遂寧等六地舉辦農民家計調查。其結果均經分別整理分析。現重慶市之工人家計調查即將付印。

五、生活必需品價格調查——統計處鑒於生活費指數為本部主要職掌之一，故除直接舉辦家計調查外，為爭取時效，乃於三十年二月參照上海市社會局及成都金陵大學所舉辦之家計調查及家庭消費量調查結果，並根據實際情形，選定生活必需品，開始調查其零售價格。初以重慶市為限，嗣為更龍明瞭其他各重要市縣之工人

與國民生活狀況起見，於三十一年度起復先後就舉辦工人及農家計調查之地區分別舉辦，並自三十二年一月另增昆明、蘭州、曲江、南平、雲和等五地。以上調查結果，自三十年四月起，先後於本處所編印之重慶市生活費指數，四川各重要市縣生活費指數及全國各重要市縣生活費指數，按月發表，分送各有關機關，以爲調整農工待遇之參攷。

六、工資調查——三十年二月行政院頒訂「分期平定工資實施辦法」，令飭本部對於工資之釐定，應以工資指數爲權衡。統計處爲適應此項業務之需要，乃先就重慶市直接派員按期分向各工廠，工會及工人實地調查其工資，並將調查結果詳加審核，編製指數。嗣爲求更能明瞭後方各重要市縣工人經濟狀況，乃隨生活必需品之調查同時擴大其地區。截至目前止，計參酌各地經濟情形所調查之產業工人有機器、航空工業、麵粉、印刷、紡織、烟草、火柴、水泥、牙刷、動力油料、玻璃、自來水、電力、製餅、製革及製鹽等十六業；職業工人有人力車、肩輿、渡船、駁船、碼頭、板車、小車、土車、挑水、水車、挑煤、木作、石作、泥水、油漆、理髮、成衣、浴室及傭工等十九業及農村僱工中之長江、短工等兩種。其結果已自三十年三月起，分別編成產業及職業工人工資率、實際收入、真實工資及農村僱工工

資等指數，於重慶市工資指數，四川各重要市縣工資指數及全國各重要市縣工資指數按期發表。

七、社會概況調查——社會概況調查爲探討社會實況之有效方法。統計處爲應本部建置之參考，於三十一年一月選定成都及嘉陵江三峽鄉村建設實驗區爲調查區域，分別派員前往各該地開始工作，其調查範圍包括自然環境、政治、人口、土地、農業、礦業、工業商業、金融、交通、教育、衛生、警衛、信仰、風俗、娛樂等類，每類之中復分若干綱目，並根據調查區域內之特殊情形，選出與社會行政最有關係之社會問題作進一步之深切研究，主要者爲人民團體、社會救濟、勞工狀況及生活程度等。其結果已分別刊載統計處所編之社會調查與統計第二及第四兩號。除上述二地之調查外，統計處復於三十一年度下半年與成都金陵大學及昆明雲南大學合作，舉辦成都市之社會病態及貧窮之調查，前者以移民、住房、貧窮、犯罪、風化等爲對象；後者則以鑛區環境、鑛業歷史、鑛業現狀、鑛工人數、工作時間、工作報酬、鑛工管理、鑛工福利、鑛工生活、工人運動等爲中心問題。此兩項調查亦已於三十三年度完成，編製報告中。

統計處以往之工作略如上述。檢討過去，吾人認爲今後應特別加以注意與致力者，約有三端：

一曰地方社會統計人員之設置也。攷各國統計機構之組織，莫不注意地方；誠以一切公務統計資料，來自基層，故基層統計機構之完成，實為樹立公務統計制度之前提。否則有如建大廈於沙灘，未有不傾覆者。現在本部直屬各機關雖均已分別設置統計人員，但地方社會行政機關或部份組織之統計業務，則尙未能設置專人辦理。致中央社會行政機關之統計處每感呼應不靈，對於全國社會統計之編製，影響殊大。

二曰統計範圍之劃分也。論者每曰吾國目前下級政府對於上級政府表報之多，誠有「臨表涕泣，不知所云」之苦！嚴格言之，表報過多，雖為事實，而目前統計數字之殘缺，固又無可諱言也；此無他，報表雖多，類皆重重複復，下級政府之填覆者，類皆同一事實重演而已。今後為使下級政府之少數人員可以盡其所能為，中央政府各機關統計範圍之劃分，允屬必要之舉。換言之，統計性質之屬於甲機關者，則乙、丙、丁各機關不宜亦不許同時辦理。試以在估費統計為例，夫「日常在估費

指數之調查統計」既本部職掌之一，明定於本部組織法內，則其他機關對於此項統計於法於理不必重複為之；反之，本部所需參考，庶乎節省人財而收分工合作之效。

三曰統計結果之應用也。政府機關所舉辦之統計，決非純以統計為目的，而實為適應行政上之需要。故統計結果若果正確，則一切有關之行政設施，即應以之為依據。否則超然統計，勢必成為脫節數字。於事何補？統計奚為？年來統計處所編之生活費指數與工資指數，雖早已上軌道，雖早已為私人機關團體及工商組織作為改善生活調整待遇之資，但政府方面則似未能充分利用，致未能使此項統計發揮其應有之效能。今後深冀主管當局確能隨時根據數字，把握現實，使統計不獨具印刷之精，而能供行政之用。

此三者卑之無甚高論，但如能積極推行，人員既費，實以專司，然後再謀資料正確與應用，則社會統計資料之充實，必可計日而待，社會統計應負之使命亦必可早日完成。此則吾人所希冀而應隨力以赴者也。

# 二年來浙省災害振濟概況

傅關泉

本文原稿，曾由浙江省社會處方處長審閱，并承方處長代送王國華同志整理，其中雖有增減，然內容更為詳賅。

編者附註

## 甲、災害一般

### 一、敵災

三十一年夏，敵重以浙贛路線為中心，發動大規模之流竄，其災區之廣大，幾達全省。三十二年，倭分股出擾，先後亦達二十餘次，終歲之內，省城無地能淨，無時可甯，人民雖倖免九死於殘殺、轟炸、姦淫、擄辱、暴行之下，然仍難苟活於流離。凍餒、疫癘等威脅之中，觸目驚心，亘古罕有。

### 二、天災

三十二年春季，浙東西各縣，久旱不雨，田地無法下種，以致耕耘失時。入夏以來，則又霖雨連綿，匝月不止。富春江、天目溪、及甌江沿岸各地，山洪氾濫，成嚴重水災。秋間早禾以颶風為虞，收成亦大減，晚禾則蟲害蔓延，蝕耗尤多，經先後勘報有案者計新登常山等五十二縣。本省農民佔全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約計一千七百萬，其直接受災之農民，為數之衆，為害之烈，可以想見。益以去冬全省又復亢旱，四月不雨，多作不能栽培，本年春花收成，又須大減。

### 乙、實施振濟之經過

浙省當局，鑒於災情嚴重，人民無日不處水深火熱之中，對於各縣非救不活之災民，一面責由地方火災自籌款

項，辦理急報；一而呼籲中央，請求救卹；經奉中央賑濟委員會，先後撥發各項振款計六百六十七萬元，並承浙江旅滬同鄉浙災籌賑會匯撥振款二千二百零八萬一千三百五十七元七角六分，連同本省自籌振款四百四十九萬六千二百七十七元七角四分，又食穀四千斤，合計三千三百二十四萬七千五百七十五元五角，食穀四千斤，依照性質及災情之輕重，分別辦理各種振濟，茲以限於篇幅，不克將各種表格附列，謹就歷次各項振款，分別予以提要說明：

### 一、中央振款部份

子，兵災振款一百萬元 內浙東各縣急振款五二六、〇〇〇元，浙西各縣急振款一〇〇、〇〇〇元係由省撫團轉發。另學生青年及技術員工川旅及生活補助費八三、八六五、三九元，金華兒童教養院一五、九六三、五四元外，均作義民接應站及義民個別救濟費應用，合計七七五、九六一、四七元，餘款二二四、〇三八、五三元正。

丑，水旱等災振款一百萬元 縉雲一縣六萬元，東陽，義烏，諸暨，淳安，江山，龍游，六縣各四萬元。新昌，嵊縣，蘭谿，上虞，遂安，仙居，三門，湯溪，浦江，衢縣，金華十一縣各三萬元。桐廬一縣二萬五千元，溫嶺，天台，開化，蕭山，壽昌，建德，松陽，遂

昌，常山九縣各二萬元。富陽一縣一萬五千元，臨安一縣一萬三千元，餘杭，分水，新登三縣各一萬二千元。平陽，定縣，磐安，甯海，杭縣五縣各一萬元。昌化，孝豐，安吉三縣各九千元，於潛，武康，德清三縣各八千元，計發放四十四縣共一百萬元。

寅，續撥敵災振款二百萬元 奉振濟委員會令扣撥閩贛等省浙籍義民及學生救濟費等七一二、〇〇〇元，永康湯溪等十四縣義民寒衣款二二、〇〇〇元，浙西各縣寒衣振款二八、〇〇〇元，永嘉縣政府，永嘉縣施粥款，湯溪縣政府，三門縣政府，浦江中山中學各一萬元，浙西行署，臨安縣政府各四萬元，常山縣政府八萬五千元，省會施診醫藥款，麗水縣政府，浙江龍泉分校各十萬元，奉化小小工廠，江山縣政府，衢縣縣政府，龍游，富陽縣政府各二萬元，磐安，紹興，雲和，定海，各縣政府暨海門天主堂安老懷幼補助費各三萬元。東陽縣政府七萬元，餘杭縣政府一萬六千元，孝豐縣政府二萬零二百十元，義烏縣政府五萬元，第一兒童教養院二十萬元，縉雲兒童教養院二萬元，遂安兒童教養院六千元，甯海縣政府八百元，桐廬救濟會三千元，合計一、九一三、〇一〇元，餘款八六、九九〇元正。

卯，難民救濟費一百萬元

1. 由中央振濟委員會趙常委志游支配發放五十

萬元

2. 醫藥救濟費五十萬元

湯溪二七、六九五

元，常山一五、〇〇〇元，慶元一三、三〇五元，金華，泰順，景寧，龍泉，雲和各一二、〇〇〇元，宣平，總德，武義，浦江，永康，義烏，東陽，蘭谿，衢縣，江山，吳興，餘姚，新昌，蕭山，奉化，諸暨，麗水，松陽，遂昌，龍游，縉雲，青田，昌化，於潛，臨安，新登，餘杭，富陽，長興，德清，武康，安吉，孝豐，寧海，三門，仙居，磐安，壽昌三十八縣各一〇，〇〇〇元，紹興四、〇〇〇元，合計五十萬元。

長，水寇災振款一百萬元 湯溪縣政府一〇〇、〇

〇〇元，臨海縣政府八〇、〇〇〇元，建德，溫嶺，永嘉縣政府五〇、〇〇〇元，諸暨，衢縣，黃岩縣政府各六〇，〇〇〇元，慈谿，三門縣政府四〇、〇〇〇元，浦江，樂清縣政府三五、〇〇〇元，桐廬縣政府三、〇〇〇元，壽昌二五、〇〇〇元，平陽，雲和，蕭山，長興，淳安，上虞各二〇、〇〇〇元，武義一五，〇〇〇元，玉環，新登，蘭谿，嵊縣各一〇，〇〇〇元，仙居，宣平，青田，寧海，金華，餘杭各五、〇〇〇元，泰順二、〇〇〇元，合計九二二、〇〇〇元，餘款七八、〇〇〇元正。

日，青年學生寒衣棉被款三十五萬元 內交救濟會配發者二十萬元，浙江大學龍泉分校二萬元，浙西行署四萬元，蓉中央軍校一萬元，戰地服務隊二七、七五〇元，三民主義青年團金華招待所二萬一千元，省立貧兒院七千五百元，共三二六，二五〇元，餘款二三，七五〇元。

午、歸國華僑救濟款五萬元

未、醫藥救濟費五萬元

申、難民寒衣費十九萬元

酉、空襲救濟準備金三萬元

二、淪浙災譯振會振款部份

第一次振款一千萬元（除編印陷區刊物費十萬元，實計九百九十萬元）

子，收復地區平糶及施米款五百萬元 以災別決定配額大小，計辦竣者有新登等四十一縣，趕辦中之象山，奉化二縣，未辦竣者杭縣，吳興，宣平三縣，未據報者義烏一縣。

丑，未收復縣份振款二百萬元 撥發本省淪陷之十三縣，一市，合計一百九十萬元。

寅，難童救濟費一百五十萬元 均撥交各兒童救濟救濟機關。

卯，青年救濟費一百五十萬元 撥由省教育廳社會



定，浙西行署，備縣青年招待所分別辦理，計一、三五二、八七五元，餘款一四七、一二五元留存銀行，備作繼續辦理內遷青年學生救濟之用。

(上項詳細數字，請參閱浙江省振濟會三十二年所編第一號，第二號施振報告)

第二次振款六百五十三萬九千零七十七元八角  
(連收四前次編印陷區刊物費十萬元，共計六百六十三萬九千零七十七元八角)

子、寒衣救濟費二百萬元 全省各縣次第甲、乙、丙、丁、四級配發，省屬學校學生交教育廳，其他學生青年寒衣由社會處製棉制服分發，業告完竣。

丑、醫藥救濟費一百五十萬元 配發各縣訖。

寅、嬰兒保育補助費一百萬元 是項補助費，經擬定配撥改設各縣市示範育嬰所暨設省會示範所辦法，簽准省黨部，省政府，省臨時參議會同意，根據辦法第五條之規定，分電浙西行署，暨三、四、五、六、八、九、十一等區專署，各就轄區內選擇原有育嬰所一所，報核再行撥補。

卯、戰區救濟費一百萬元 孝豐十萬元，浙西其他各縣七十萬元，東陽五萬元，永康二萬元，合計八七〇、〇〇〇元，餘款一三〇、〇〇〇元，擬撥據受災各縣報告，再行配發。

辰、流亡災民及同鄉救濟費三十萬元 是項救濟費已撥發嘉、湖、甯、紹、金屬同鄉會轉發。

巳、其他救濟費四十五萬元 計天目山禪源寺救濟費十五萬元，浙西海塘修理補助費，正報社及甯紹台日報社救濟費各十萬元。

午、準備金三十八萬九千零七十七元八角 該款前後已發三十萬元。

(上項詳細數字，請參閱浙江省振濟會三十二年所編第一號，第二號施振報告)

第三次振款二百五十四萬二千二百七十九元九角六分。

第四次振款三百萬元。

第三四兩批振款，共計五百五十四萬二千二百七十九元九角六分業經三月廿一日第二十二次省黨政聯席會議決定分配原則：以四百萬元作為游擊區及附近游擊區縣份之春耕急振，以一百萬元救濟及搶救青年，餘款作救濟貧困婦女之用，一俟支配細數擬定，並電候淞浙災籌振會示可，即可分別施振。

三、省籌振款部份

子、收復地區撫慰振款四百零七萬元 該款係分別由第一、二、三、四、撫慰團撥發，請省黨部、財政廳

社會處匯報。

五、災災振款三十萬元。

寅、各項補助款十二萬六千二百七十七元七角四分，穀四千斤。

卯、其他 由於年來災害頻仍，災區遼闊，辦理消極救濟，不足以紓民困，爰經舉辦各種生產事業，如擴充省振濟會難民染織工廠，續辦浙省單行免息小本貸款，使災難貧民，得有自力更生之機會，以寓救濟於生產之中，俾宏效果。

丁、結論

浙省處理奉撥各項振款，均先召開省振濟會委員會或常務會議決，會同有關機關分別辦理，至於浙災籌振會匯來振款之處理，並請省黨部，省政府，省臨時參議會負責人蒞會與議，暨教育廳 衛生處，會計處及前糧政局等機關派員參加，共同討論，議定分配細數表及施振辦法，由黨政民意機關徵求籌振會諸公同意後，再行撥發，以示鄭重，配撥各種振款，除照規定及時發放外，或有留作準備金者，或以情形特殊暫時匯寄不通者。一律仍存專戶於銀行，均不提取。發放各區縣振款務先公推省振濟會委員，分區觀察各縣振務，聘請省黨部委員，省參議員分別實施督放，並電請浙東西行署，各專員公署負責發放，再經省黨部，省政府，省參議會

會銜彙報，將配發各項振款列表公告周知，各縣領到振款，如有任意延擱或挪移他用情事，黨部，司法機關及人民，均應負責檢舉，以便查辦。並為督領各縣振務限期結報起見，經訂發「各縣已領各種振款穀米限期結報須知」嚴飭遵照辦理。各縣振款由縣政府，縣振濟會配放，並由縣黨部及地方公正士紳監放，務期款不虛糜，民得實惠。承黨政民意機關之協助，進行以來，尚稱順利，辦理詳情，經由省振濟會於上年七、十兩月分別編具一二號施振報告，分送浙災籌振會及有關機關存查，至第三號施振報告，亦在編印中。惟戰時環境特殊，或因交通失常，未克及時發放，或於領到振款，有以地處敵寇據點，無法施振；或匯款困難，振款收到較遲，亦有少數縣份，延不發放，雖經一再令飭趕辦，仍因種種原因，不克迅速完成舉功，殊引為憾。至於支配振款標準，無不履經會商，始行決定數額，然以各地罹災情形，固不能度之尺衡，振款分配絕對精確，自較不易，而配撥各縣振款，就幣值與損失之比例言，更屬難求普濟。嗣後本省振務自應就財力所及積極督責各縣設立工廠，從事生產；一面整理充實各縣原有振濟機構，並抽查基金，撥補經費，一面倍加努力，辦理振務，庶得日臻完善，同時更有鑒於中央撥發鉅款，普惠我浙千萬災

# 書刊介紹

## 序「英國倫敦的救濟院」

卜宗孟

救濟院的設立，在中國是具有悠久歷史的，不過到了現在，這種院內救濟工作的對象、設施、方法和費用等，都有為適應現代趨勢和實際需要而加以研討的必要。尤其自從社會救濟法公布後，為推行有效，自應針對各種實際問題，參攷關係資料，并印證實施結果，以求得結論，資所配法。社會部重慶實驗救濟院是負有救濟而兼實驗的兩重使命，年來對於研究工作積極推進，不遺餘力。如搜求參攷圖書，編譯研究刊物等項工作，已經做到了一部份，「英國倫敦的救濟院」一書就是本院社會救濟研究叢刊之一。

這本書是英國倫敦參議會所印行。因為在倫敦的各種救濟機關均隸屬該會，所以書中所述，所有全倫敦的救濟機關，均已包括在內，全英國的救濟設施，於此亦可概見一斑。因此這本書的參攷價值和需要，或者不僅限於本院，在一種輔導的意義上，確有把他譯刊出來，以供全國救濟事業機關參攷的必要。

本書內容，共分十章，前八章已逐章全譯，第九章敘述英國的「承辦救濟」(Farminghouses)制度，現在這種辦法已經很少實行，可以不譯。第十章是結論，論述英國未來救濟事業的展望，說明兩點：一是戶內救濟的不可少；二是社會力量的應當加強運用。這兩點在解決社

# 社工消息

簡訊之一

社會部北碚兒童福利實驗區兒童福利所籌備經年，於三十三年十二月下旬始告全部完竣，終於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開幕典禮，由社會部社會福利司司長謝徵孚氏親任主持。該所建築式樣新穎，內部設備亦尚充實，計分婦嬰保潔部、兒童服務部、康樂部等暨社科科學研究室、自然科學研究室、美術室、圖書室、診療室、工作室、娛樂室、理髮室、淋浴室、暨大禮堂等，為國內唯一之兒童福利設施云云。

△ 國際工會聯合會定於三十年一月三十一日在倫敦召開理事會，該會秘書長史甘維尼斯已曾邀我國勞動協會理事長朱學範前往參加，業經中國勞動協會呈請社會部准其參加，并由社會部呈報行政院備案。

△ 為簡化各地農貸手續，使農民獲得貸

自救濟中不請之問也中，均極關重要，所以把這一章的文字，先行逐譯在下邊，權作本書的前言，想來也是很有意義的。

「現在讀者明瞭了救濟院的設施，乃是一種極複雜的工作，也許要問：救濟院是不是有努力改善的價值呢？像這樣的社會服務事業要無限制的辦下去嗎？沒有方法把救濟院取消嗎？同時也許要想：解決貧窮救濟問題是可以擴充養老金，津貼住房或戶外救濟等辦法來解決的。」

若是讀者能參閱一九三五年的調查報告，也許能幫助他們答覆這些問題。在那調查報告裏，對於救濟院收容人的狀況，按期加以考察，特別注意到那些老人，有的也許有資格得到養老金，如果就以戶外救濟，也許能夠維持他們的生活。但在施以戶外救濟之先，應當顧及到他們照顧自己和尋覓適當住所的能力。當公共救助委員會決定改革救濟設施計劃時，就曾考慮到收容人是否必須要減少這一問題。當時經常住院的人數是在一萬人上下，因為要確定是否這是個不能再減的最少數，所以特別將住院的老人予以考察。先將申請戶外救濟的老人或似乎有資格的被救濟人，開具名單，總計有一千零二十二人。但當救濟的職員同這些被救濟人談話時，就有一大部份人（約有百分之四十四）仍然認為留在救濟院較為適宜。其餘的人，經過分區委員會妥慎的調查和核核以後，乃准予戶外救濟，人數僅佔有六十歲以上的老人和殘疾的收容人的百分之三。還有幾個出院的人，後來又回進院來，原因是由於自願，或是因為自己不適於戶外救濟。經過這次考核的

款實惠。經社會部分電各省市切實針對農民要求提出改進意見，擬具具體辦法呈報社會部，以咨轉請農貸機關採擇辦理。

△ 教育會法已於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由國民政府公布。

△ 社會部會同司法行政部於本年十一月十二日公布「律師公會章程訂立辦法。」

△ 中國兒童福利協會，經由謝徵孚張謇真熊芷陳家璋等發起組織，當積極籌備，呈奉社會部核准派員指導並徵求會員達九百餘人，業於十二月十五日，假本市兩路口社友大會堂召開成立大會，推由謝徵孚等為主席團，並請社會部洪次長蘭友衛生署金署長寶書蒞臨致訓，當通過會章及提案多件，推請蔣宋美齡為名譽理事長，孫宋慶齡孔宋藹齡孔祥熙馮玉祥許世英陳立夫朱家驊李德全馬超俊蔣廷黻為名譽理事，並舉選谷正綱吳貽芳謝徵孚張謇真蕭孝嶸陶行知陳鐵生熊芷陳家璋等三十一人為理事，洪蘭友雷驥岑樹森等九人為監事

結果，頗足以證明採取救濟院的設施，實是最適當的救助辦法。

另外還有解決這一問題最直接的方法，就是將一些老人收容在市政府所修建的住宅內，在那裏可以藉着補助的收入或養老金以維持生活，這比較他們住在現在的貧民住宅裏較易滿意。同時可以不必完全像在救濟院裏那樣照顧週到，也很容易設法辦到予以監督和援助的地步。不過這樣辦法，也祇能減少一部份問題而已，遲早間亦必要因為年高死亡和其他不能免的身體變化，還是需要救濟，那些無辦法的人們，無家屬，無親友，必須仍要公家設救濟院予以援助。事實告訴我們：老人在人口比例中是在增加，而獨立的家庭是在減少，當然家庭的團結精神也是在減殺，這樣就更需要有救濟院來安頓那些老年的人。

法國和其他各國的救濟院，特別是在斯坎地納維亞等國相等於倫敦的救濟院，頗有可供英國採用的優點。在這些國家，收容人可以分为單獨居，一如旅館的房客，自己保管其衣服傢俱和一切器物，並可留少數收入或領取零用款。同時在自己室內用飯，頗像大學生的生活方式。若是這種辦法用在英國，或許有人會想申請收容的人，一定要增加，可是也不一定，因為近年來雖然倫敦救濟院中的設施大為改進，收容的人數仍然沒見增加。

不過在未來的發展上，有一條不成問題的途徑，那就是救濟院和社會要取得更密切的聯繫。救濟院的職員和收容人不應當與社會隔離。應當歡迎院外人常到院內來參觀。在這本小冊子裏，

●復於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總務委員會，經選舉謝徵孚熊芷陳鐵生馬客談章柳泉等五人為常務理事，並請谷正綱為理事長，謝徵孚為總幹事，陳家璋馬客談熊芷章柳泉陳鐵生等五人分任總務出版研究推廣輔導五組主任，並決議推請蔣宋美齡張謇真為基金籌募保管委員會正副主任委員云

△ △ △

三十二年度各省市職業團體中心工作成績總考核截至三十三年九月底止，先後據報經社會部覆核，結果計農會最優等十三個，優等二七個，次優等三八個；漁會優等四個，次優等四個；工會最優等三個，優等十四個，次優等十二個；商會及同業公會最優等七個，優等四十個。除商會及同業公會頒發獎狀外，其餘均分別發給獎金，共分最優等二千元，優等一千五百元，次優等一千元；農會則提高為最優等三千元，優等二千元，次優等一千元。以上合共獎金十八萬元，業經社會部核准各省市社政機關轉准各該會續優良之團體，以示鼓勵。

已經提示到如何增進聯繫的方法，如捐助圖書以供給收容人閱讀，並利用機會多認識那些無朋友的住院者。又需要有人幫助布拉巴工作團 Erbazon Employment Societies 最近組織的通信友會，舉辦所謂「結交孤獨的收容人」的運動，這也是增加住院人快樂的一種舉動。在院方更應歡迎音樂團來院，給收容人舉行音樂會，並不時與以前曾經住院的人，一同舉行茶會，旅行或參觀名勝等集會。至於委員會方面，對於一切社會人士，凡能保持經常訪視被救濟人的人們。都應當表示感謝。

社會人士有許多方法能幫助在救濟院內的定救濟人得到新的生活意味，熱心贊成這樣工作，並願作一個救濟院朋友的讀者們！希望常和院方取得聯繫。

#### 第十章 英國救濟事業的展望。

辦理社會救濟事業必須運用社會力量，這是一定的道理。在中國是如此，在中國尤為需要。如果能夠得到社會強大力量的幫助，以推進社會救濟事業，則無論戶內救濟或戶外救濟所發生的任何問題，都很容易解決。這就是本書作者的結論，也是本院譯刊這本書的由來。

譯稿經過整理之後，改編為八章：第一章救濟對象，敘明在倫敦的救濟院是收容些什麼人；第二章制度沿革，追述到以前的養老院；第三章現狀一斑，說明院內設施的一般情形；第四章整理計劃，概舉革新的許多計劃；第五章生活素描，描寫一個受救濟的老人一天的生活史；第六章院長職務，擇錄救濟法第一六八條所規定的院長職務；第七章統計資料，包括收容人、職員、費用和飯單許多統計數字。

社會部為發動社會力量，為軍人服務起見，特訂頒軍人服務站設立辦法，電飭川、滇、黔、陝、鄂等省社會處就水陸交通沿綫策勵設站，為過境軍人服務。聯合中央黨部團部政治部派員組織中央戰時服務工作督導團分赴渝筑、渝鄂、筑湘、筑昆各綫協助地方黨團政將發動服務工作云。

△ △ △  
社會部原編之人民團體組訓手冊，以年來法令迭有變更，經重予修正，現已出版，並已分發各省處轉發。內容除將原有各章依新頒法令修改外，并另增團體章制一章，使人民團體組訓有關要領，燦然大備。

△ △ △  
社會部鑒於各級幹部訓練所有業務課程之講授，各地異趣，漫無標準，特邀集專家多人，合編「人民團體幹部訓練業務課程講授大綱」，內容簡括扼要，亦已出版。

八章院所概述，列舉十二處救濟院，一處婦女收容所，三處安老所，二處習藝所，二處育幼所，一處育嬰所的設施情形。本書內容由此可以概見一斑。

這本書是承英國大使館文化聯絡員潘樂道先生代向英外交部請求寄贈本院許多參考書籍中的一種，海外盛情，至足珍感。復承賈午先生盧廷英先生協助逐譯，俾此書能在短時間內與讀者相見，於此同伸謝意。

最後應提到的，是本書末後附添了一種「英國貧窮救濟法概述」。英國貧窮救濟法 (Poor Laws) (亦譯稱恤貧律) 訂於伊利莎伯時代，迄今已幾經修訂，現在英國的救濟設施，仍然足以此法為根據。為便利讀者與本書所述相互參閱，所以又從「英國公衆社會事業」書中的第四章把這篇文字譯出，作為本書的附載。

編校既竟，因概述本書譯刊經過如上。

## 讀過「邊疆社會工作」以後

賈季良

著者李安宅先生，社會部研究室主編，列入社會行政叢書社會工作類。中華書局三十三年八月初版，八十四頁，定價一元四角。

這本小冊，是原著者十餘年人類學修養和三年藏民區實地研究的結晶，它是量少而質高的一種作品，現在讓我把全書的精華所在，對於邊疆社會工作或應用人類學的特殊貢獻之點，列舉如左，然後再和讀者討論一些問題。

原書的第一個貢獻，是把邊疆之所以為邊疆，給予科學的界說，

自三十三年六月「社會部督導推行國民義務勞動辦法」送呈行政院核定後，社會部勞動局即積極準備派遣國民義務勞動巡迴督導員分赴後方各省市督導推行此一新政。聞該局業經選派視導十二名分赴川黔甘三省工作，計四川八名，貴州三名，甘肅一名，各員已於三十四年十二月初分別出發，目前已到達目的地開始工作云。

△ △ △  
社會部三十四年度施政計劃業經呈奉行政院核定，所有中心工作，并經增列改善徵工二項，現此項改善辦法，正由勞動局向各有關機關蒐集資料，從事整理。又關於徵工行政亦正由該局向有關方面洽商中。

△ △ △  
社會部勞動局為加強各工廠勞工管理，藉以提高生產效率起見，本年度內將舉辦「工廠勞工管理示範」工作。聞擬就渝市國營民營工廠中，各選定五個先行輔導試辦，俟著有成效，再行次第推廣。此項計劃業已列為該局本年度工作項目

他用地形與文化來作邊疆的界範，說：「邊疆所以不與內地相同的緣故，就自然條件而論，不在方位，而在地形；就人為條件而論，不在部族而在文化。」（頁一）又說，「地形的分別是什麼呢？河谷，平原，盆地不是邊疆，高原，沙磧，茂草，森林才算邊疆。文化的分別在哪裏呢？進行粗放遊牧者才算邊疆。而粗放遊牧必據高原，沙磧，茂草，森林一類的地形；精耕農業必據河谷，平原，盆地一類的地形。故文化的邊疆實以地形的邊疆作基礎」。並引證賴德懋（Oskar Hinrichs）對於我國邊疆所劃定的兩種型類，一定純粹遊牧的邊疆，一是介乎精耕農業的平原與粗放遊牧的草原之間的過渡地帶。頁

二）

第二個貢獻，在認清邊疆的史地條件今後將與過去大不相同，而需要進一步，變一着的邊疆工作指導原則。賴德懋的看法，所謂介乎精耕農業的平原與粗放遊牧的草原之間的過渡地帶，是耕牧並有的。精耕平原勢力強，則依附於平原；遊牧草原勢力強，則依附於草原。於是中原政治與邊疆的政治，便在這種史地條件的下面，反復其大小循環，誰也不能長久的統一誰。（頁二—三）但筆者細加分析，今後的史地條件，是在我們如何創造。即內地與邊疆應有經濟的區域分工，即一切適於邊疆地形者加以提倡，改善，擴充，並且輸入超乎農耕的生產方式以提高其生產價值。所謂地形所宜，當然就是牧畜；所謂超乎農耕的生產方式，當然就是工業。一面直接地提高了邊疆的生產力，間接地加強了邊疆的購買力；一面又直接地增進了平原的物產，間接地開闢了平原的銷場，使兩者之間發生相互依存關係。再

之一。

△ 中央合作金庫理事人選，前經社會部財政部擬具名單呈請 主席核示，已於十二月二十二日核定，並指定陳委員果夫為理事長，谷部長及壽局長等為理事，聞最近即將召開理監事會云。

△ 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三十四年度上半年廣續舉辦訓練班第十四期，抽調集訓現任各省市合作工作人員，並續辦業服班，訓練合作社會計人員及特別班訓練金庫會計人員。將定期考選云。

△ 中國合作事業協會擬具救助湘桂疏散來渝合作工作人員辦法，業經呈准社會部備案，旬日來由湘桂來渝合作工作人員前往合作大會堂登記者，均由該會按各員能力與志趣分別介紹合作工作或指導組織農工業生產合作社，發揮各人能力，從事生產以期自力更生。



則便是精神的區域分工，在全國一貫的國語和各地不同的方言方面，中心思想和各派宗教方面，中華民族和個別的血統方面，統一的典章制度和各別的設施與習慣方面，今後則要「中有多，多中有一。多以成其複與豐富，一以成其莊嚴偉大。這種在統一中求得各別適應，又在各別適應中達成真正統一的原則，普通的說法叫作公民原則，換個說法亦可叫作精神的區域分工。末了歸納到「不管是經濟的區域分工，還是精神的區域分工，都能利用原有地形而超乎原有的限制，利用更進一步的文化而不限於原有的範疇。進一步，變一着，才「邊疆工作的指導原則」。(頁三——六)

第三個貢獻，是把「社會工作」的定義用歸納比較的方法，從性質，類別，趨勢三種概念上加以說明，確較形式化的定義為有價值。他論證到社會工作的性質，「乃是一點一滴，經常創新的；一步一步，不求速效的；避名求實，善與人同的；助人自助，而不越俎代庖的。歸根結底一句話，社會工作乃是一套費工夫，一套費中有費的工夫」。(頁一〇——一四)

次述及社會工作的類別，以次論到社會工作的趨勢，指明是由「私人走入公家，由救濟走入預防，由散漫走入組織，由慈善走入專業化，由包羅走入個別化，由熱心走入技術化了」。而歸結到「研究，服務，訓練三位一體，一面解決社會問題，一面造福各級層，而且明瞭透澈，日進人類於健康高翔之域」。(頁一七——一八)

第四個貢獻，是把邊疆工作傳統的作法，和邊疆工作為什麼就是「工作，分析得非常清楚。他引用王拱璧先生對於唐以後的傳統作

## 人事動態

### 通訊之一

社會部谷部長於去年十一月七日奉派至黔南獨山金城江一帶督導辦理救濟戰區難民事宜，歷時三月，備極勞苦，現工作已告一段落，日內即將返部云。

△ △ △

社會部專任計劃委員劉修如，奉委為河南省黨部委員，業於上年十一月底辭去該部職務前往××地履新。

## 問答

近接各方來函，查詢有關社政工問題經轉送社會部主管司局室解答，茲擇要刊載於下：

一、問：可否由鄉農會理監事當選為縣農會之理監事？

答：農會法僅規定「上下級農會職員不得互相兼任」，並未限制上下

海，種種的結果，有八種：一是「博愛法」，二是「成骨法」，三是「攝魔法」，四是「攻心法」，五是「坐實法」，六是「離間法」，七是「激進法」八是「軍政參用法」。而論斷各種辦法的內容及其影響，大體不出三種要點，即：（一）歧視邊民，成見太深，未將邊民看作國民；（二）忽視邊民生計，因而邊民生活形勢遲遲不進，文化水準，至今還帶原始色彩；（三）證明邊疆問題至今還是問題。（頁一九——二二）接着反復論證，而歸根結底的說：「邊疆工作主要乃是社會工作。這工作要有平易切實的手段，寬大莊肅的態度，母鳩孵卵的工夫，充實一致的機構，長期推進的計劃」。（頁二二——二七）

以下更根據著者親身的體驗，論述邊疆社會工作所有的困難。內在的困難是邊地物質條件不夠，和邊民瞭解程度不高。外在的困難，一是由於歷史背景的困難，二是由於工作機構的困難，三是由於工作方法所發生的困難。並點出邊疆工作雖具有這些困難，但也具有一種吸引力，這種吸引力，乃在邊民具有天真的健美，和富於超世的热情。我們服務他們，真是工作本身即為報償」，一掃舉天下的困難為不足道了。（頁二八——三八）

其次論到邊疆工作所需要的條件。就工作人員而論，第一要有適應於自然的體魄，第二要有適應於人羣的態度，第三要有適應於工作本身的技能。就工作機構而論，特別說明誘導人才的設備與行政，第一應使正式工作人員在參加邊疆工作之時得到充分發展的機會，第二應使預備工作人員在未參加邊疆之前得到有效果的訓練機會。應當一面採取「學徒制」和「督導制」，使正式工作人員得到充分發表的機會。一

級農會職員不得雙方當選。凡遇有下級農會職員被選為上級農會職員時，自可斟酌實際需要，任其辭去一方，其遺缺則以候補者依次遞補之。

二、問：甘肅河西永昌縣區之墾民兵是否可參加當地鄉農會組織及享受一般會員之權利？

答：墾民兵既係一種從事耕種之人民，但可參加農會組織，并得享受一般會員之權利。

三、問：合作社辦理社員暫貨買賣委託業務，應否再為特種營業登記？

答：查依法登記之合作社經營業務，依照合作社法施行細則第十條合作社業務不受任何行規之限制之規定，凡合作社辦理社員暫貨買賣委託業務既純以社員為售貨對象，與普通委託拍賣商行性質迥異，自無再為特種營業登記之必要。

四、問：合作社對外行文，何者用函或

「新疆「鄉村研習站」，以研究，服務，訓練三位一體的實驗教學，培養綜合技術人才。（頁三九——五四）

又次論到邊疆工作的作法，在行政方面，第一要有長久的計劃，第二要有統一指揮，第三要有充分的設備，第四要講工作人員的福利。在實施原則上，第一要有研究工夫，以便明瞭邊地問題之所在，以及解決問題的手段與方法。第二要有服務活動，這是我們所以去到邊疆的目的。第三要有訓練熱情，即訓練同工，使同工充分發揮力量，使邊民優秀份子變成同工，以便自助。然尤要者乃在三者合而為一。在實施步驟上，應該先以醫藥入手，次及改良生產技術，又次是組訓民衆，而均以綜合的教育原則出之。至於實施的方式，著者認爲應該統一於富有機動性的團體，借用墨西哥一種建國勢力的字眼（Cultural Mission），可以叫作「邊疆文化團」，使各種專家配合在邊疆，即學習，即同化，即服務，即表證；即改造，即扶植；分工合作，比較參證；勿忘勿助，名利不居，以使邊民歸於自助自動之途。（頁五六——七九）

最後提出希望得到的結果，是協助邊民，在物質方面採區域分工的辦法，以與內地經濟平衡；在精神方面採公民原則的辦法，養成統一中有複異，複異中有統一的泱泱大國民的風度。並促動邊民自助，提高生活水準，發起邊疆文藝復興運動，深入民間，發揮出強有力的創化作用，成爲全國家的新生命，便不但可以自助，而且可以助人。到那時「邊疆」一詞也只是地理的名詞，無文化上的意義了。而邊疆工作便不是邊疆工作，而是各種的專業工作；邊疆社會工作也就失掉

通知，何者用呈？

答：一、上級合作社對下級合作社行文，應按其行文之性質，酌用通知或函，下級合作社對上級合作社及同級或在不隸屬之合作社行文一律用函。

二、縣各級合作社對縣政府用呈，縣政府對各級合作社用批，其有所飭辦事項時，用訓令，各級合作社向其他行政或事業機關有所申請時可用呈。

五、問：縣合作社聯合社理事主席可否列席縣政會議陳述意見？

答：可

六、問：按合作金庫條例規定合作金庫系統分幾級？

答：按合作金庫條例（卅二年九月十八日頒布）合作金庫系統分二級，在中央設中央合作金庫各省市設中央合作金庫分支庫爲一級，各縣（市）設縣（市）合作金庫爲一級。

其邊疆性。故邊疆社會工作之成功，即在邊疆性之逐漸消失而歸於烏有。（頁八一——八四）

以上不過就其要點及大綱提出介紹，至於精確而創新的論證，則非本文篇幅所可完全提出，祈著者原諒。讀者自可就原書加以欣賞。不過個人讀過本書以後，還有幾點向著者質疑，並請益於本書讀者。

第一點、本書的內容是西北邊疆的社會工作，在其所謂經濟的和精神的區域分工的設施上，也是針對着西北邊疆的史地條件而立論的。其他證引的實際問題和所擬議的解決辦法，無一不是以西北邊疆為背景，自不能擬指全國所有的文化邊疆。所以本書的命名與內容不無出入，毋寧改為「西北邊疆社會工作」或「安多藏民區的邊疆社會工作」。但這與本書內容的價值無關。

第二點、是著者在行文中提到邊民的「文化單調」。原文是：「邊民爲什麼瞭解程度不高呢？第一因爲孤陋寡聞，根據邊疆地形，自然生產落後，交通不便，而人口稀少。人口稀少，便使文化單調，而無各種專業合作分工的複雜生活」。（頁三〇）這裏所謂文化，如果是指物質的文化，則邊疆的物質文化確是單調；如說是精神文化，則不無問題。著者曾一再提到邊疆各種宗教神話的不同，（頁四六）還有各屬宗教的信仰方式不同，（頁四七）都可證明邊疆的精神文化是複雜的，而不

是單調的。換言之，即邊疆各種宗教的神話與方式的不同，才表見了精神文化的複雜性。著者把「文化單調」一語，順筆寫來，恐係語病。揣著者之意，恐是說：在邊疆地形的限制之下，小範圍的社區文化與社區以外的文化接觸不多，因而互相溝通的不夠，所以成爲孤陋寡聞。這樣，似可免誤解。

第三點、是著者所提出的一個訓練邊疆人才的建議，即開辦「鄉村研習站」。照著者的意見：「爲復補邊疆工作人員的實驗教學，頂好是在鄉間。一般知識份子大率住在城市讀書，故知識份子到民間去，勢須先由城市到鄉村，再由鄉村到邊疆。就適應過程而論，這是一定的步驟」。（頁五三）又說：「倘在鄉間逐漸習得適應於自然，人羣，以及工作本身的體魄，態度，技術，即研究，即實習（此其所謂研習站），選拔出來到了近邊，遠邊，則於克服邊疆工作所有之困難，可操左券無疑」。（頁五四）由都市到鄉村，再由鄉村到邊疆，這一適應過程，我們也承認是勢所必須的。因爲鄉村與邊疆，在自然的，物質的和社會的環境上，有些程度上的近似點。不過除了一些近似點而外，鄉村與邊疆畢竟大不相同。例如：在自然環境上：「著者在安多區旅行，曾於一日之內，經過細雨，急雨，狂風，冰雹密霰，晚霞返照，驟日剝蝕，真是和煦寒涼，天人一變，暴烈如

來，不可終日；折處便折磨得要死，痛快又痛快得要死。L。(頁九)這種「邊疆的氣候無常」的徵象，在內地的鄉村是不多見的。那末，在適應於自然的體魄之鍛鍊過程中，鄉村與邊疆會發生何種聯繫？此其一。在物質環境上，「遊牧區域的邊疆，在蒙民吃的是青稞(一種大麥)，炒麵(糌粑)再加上茶泡酥油。在蒙民吃的是炒米(一種小米)，也加上茶泡酥油，都以奶渣子，(其味酸)，牛羊肉為佐食品」。(頁二八——二九)但內地鄉村主要的是精耕農業，並不吃這些，相反的倒是「吃慣了大米」(頁二八)。這在適應於物質環境的過程中，鄉村與邊疆將發生何種聯繫？此其二。在社會環境上，邊疆有所謂「部族問題」和「宗教問題」，(頁四三——四八)而內地鄉村無有；邊疆有「社會距離過遠」的問題，邊疆的人素來即認內地之到邊疆者為「漢子」，為「異民」；(頁三三——三四)有「歷史背承的困難」，即由於「最初接觸的不幸」，而有所謂「兩種文化的「限界線」他們作了「前人撒土，後人迷眼」的先鋒隊，致使一切後來者均被視為「丘之貉」。(頁三四)但內地鄉村則沒有這類問題。這在社會環境的適應過程中，將會發生何種聯繫？此其三。在以上各方面，邊疆與鄉村間的適應過程之聯繫點，著者都未加以解釋，僅提到「一般人常易委卸責任的口實，多附條件

不夠，設備不完。倘在研習站內看出根本無所謂設備的局面之中，還有庖丁解牛的餘地」。又說：「倘在鄉間研習站習得腳踏實地的本領，則到邊地以後，耳目一新，處處都有意義，自更容易深入了」。(頁五五)這對於以上的問題，還不是圓滿的答案。

第四點，是對於邊民組織訓練的看法，是「由着血緣的宗親原則進步到公民原則」。(頁七〇)這是十分正確的。不過，著者在對舉「家族主義的血緣習慣」和「現代國家的公民要求」時，對於邊民的家族主義的血緣習慣，即一般的家族主義再加上邊疆社會的特色，將是什麼樣的現象，很少提出。所提出的大都是內地的一般的情形，只說「邊疆的血緣觀點已較內地為強」，是不夠的。邊疆社會的特色。著者在其他章節內曾一再提出。例如說到「邊民在邊疆的氣候風土中，不得不養成「通力合作的習慣」，和在「活的世界，力的世界，偉大而親切，平淡而神祕的世界」裏，具有一超然世外的熱情」。(頁三六——三七)如果邊疆社會的彩色是那樣，那末，他們的家族主義的血緣習慣，便和「死板的世界，疲軟而苟且，浮動而無誠意的世界」(頁八)裏一般的家族主義，畢竟程度不同，內容同，形式不同。但著者並未一一特別指出，使我們感到顯然未足。以上各點，雖然都與全書的大原則，大系統無甚重要關係，但也不能不算是應該討論的重要問題，質之著者和讀者，不知以爲然否？

# 法令選載

## 救濟院基金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十四年元月八日社會部公布

第一條 本規則照救濟院規程第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凡公立私立救濟院或各所保有地方款產或募有基金者除法令別有規定外均應依照本規則組織基金管理委員會

第三條 公立救濟院（所）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除以救濟院（所）長爲當然委員外並由主管官署就左列人員聘任之

甲、省市縣黨部委員

乙、民意機關代表

丙、省市縣政府主管社會行政及財務行政人員

丁、當地熱心救濟事業公正人士

第四條 私立救濟院（所）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由各該院（所）董事就左列人員聘任之並呈報主管官署備案

甲、董事會代表

乙、原捐助人代表

丙、當地熱心救濟事業公正人士

第五條 基金管本委員會委員以五人至九人爲限互推常務委員二人並由常務委員互推一人爲主席

第六條 基金管理委員會之職掌如左：

甲、款產基金之增籌事項

乙、款產基金之保管事項

丙、租穀孳息之收付事項  
 丁、預算決算之審查稽核事項

第七條 救濟院(所)之基金及收入應存入當地國家銀行或地方銀行或郵政機關代為保管其無上項金融機關者得經基金管理委員會之決議存入當地股實商號

第八條 救濟院(所)基金孳息之支用應照各該設施之預算或核定計劃數目為之其有特殊情形須變通辦理者應經基金管理委員會之通過並呈報主管官署會核

第九條 基金管理委員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由常務委員召集之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

第十條 基金管理委員會職員以調用為原則

第十一條 基金管理委員會會址設於各該院所內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 三十三年度各省市人民團體幹部暨會員訓練人數一覽

省市名稱	幹部訓練人數	會員訓練人數	省市名稱	幹部訓練人數	會員訓練人數
浙江	一二九、七七一	七八七	福建	三八、〇五五	一、九〇八
安徽	一七七、七二三	一四、八七〇	廣東	二二、八九二	二、〇一一
江西	一八八、一九三	五、六六六	廣西	四〇八	四五〇
湖北	四四、四六九	四、七八七	雲南	六六、八七四	九〇九
湖南	一七九、三二五	一、五四一	貴州		一四〇
四川		一三九	綏遠		一一六
山東	二七、二〇八	三、七二一	重慶	四、六七三	四七三
河南	八〇、一五六	二〇六	總計	一、〇二九、八六二	四五、一七六
陝西					

# 編後記

本期，谷部長「三十四年度社政方針」一文，對本年度社政工作中心有扼要的指示；在組訓方面普遍並健全職業團體，在社會福利方面要倡導並改進各種社會救濟社會福利事業，在合作事業方面要充實合作業務注重農工生產合作，在人力動員方面要切實管制人力，積極推行義務勞動。此外，謝司長徵孚，陸司長京士，壽局長勉成，汪統計長龍等就社會福利、組訓、合作事業及社會統計各方面分別撰寫各部門的工作計劃，這都是我們社政社工同志們工作的圭臬。

傅關泉先生「二年來浙省災害振濟概況」一文，除了把浙省幾年來遭受敵禍和天災的慘狀，與及施振經過，作詳盡的報告，足供我們從事社會救濟事業同志的參考。

社會部重慶實驗救濟院，年來對研究工作，甚為注意。卞院長宗孟「序英國倫敦的救濟院」一文係概述逐譯英國倫敦的救濟院一書的經過，和介紹該書的內容，使讀者對倫敦救濟院得到一個明晰的概念。

邊疆工作是社會工作的一部門，建設邊疆，鞏固國防，正有待我社工同志的努力。竇季良先生「讀過「邊疆社會工作」以後」一文，除將該書要點及大綱提供我們之外，還帶出四點對本書的意見，頗有見解。

#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 (第二卷 第一期)

民國卅四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人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社**

社址：重慶林森路五九〇號

經售處：中國文化服務社

總社：重慶磁器街

分支社：全國各都市

本刊因工料價漲，自第二卷第一期起，新訂價目如次：

類別	每冊零售	訂閱全年	每冊普通掛號	附註
改良樂稿	二〇元	二四〇元	四角三元	社訓班會學員訂閱者對折優待并免收普通郵費
熟料土紙	一五元	一八〇元	四角三元	普通郵費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為第一類新聞紙類  
東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九四六四號  
內政部宣傳部登記證 在申請中